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5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0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31日上午11:00在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郎山路21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李锂、孙暄、李坦、单宇、步海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陈俊发、王肇辉、吕川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原董事仍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在公司任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薪酬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以及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情况厘定,包括工资、酌情奖金和法定社会保障福利。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第五届独立董事工作津贴为每年人民币10万元(含税),按实际任职月数按月支付。独立董事参加规定的培训以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第五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H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H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使用部分闲置H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年7月)》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增资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一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锂先生,56岁,为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及创始人。

李先生创立本公司并于1998年4月获委任为董事长。李先生亦自2000年5月起担任多普乐董事;自2008年6月起担任飞来石董事;自2007年8月起担任乐仁科技董事;自2010年2月起担任Hepalink Europe AB董事;自2010年11月起担任深圳天道董事;自2014年6月起担任香港海普瑞董事;自2011年11月起担任深圳君圣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3年5月起担任天道医药(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4年4月起担任美国海普瑞董事;自2014年3月起担任上海君圣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3月起担任深圳市德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4月起担任深圳市返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7月起担任深圳君圣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10月起担任赛湾生物董事;自2016年7月起担任昂瑞董事;自2018年7月起担任深圳市瑞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18年10月起担任HighTide董事。

李先生于1987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成都科技大学(后更名为四川大学),获得理学学士化学系学位,并于2005年2月获得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授予的高级经营师资格。

李先生持有乐仁科技99%的股本权益及飞来石100%的股本权益。因此,被视为于乐仁科技持有474,029,899股A股及飞来石持有的40,320,000股A股中拥有权益,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06%。

李锂先生与李坦女士为夫妻关系,李坦女士与单宇先生为兄妹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孙暄先生,44岁,为执行董事兼副董事长。孙先生于2020年2月加入本公司并获委任为董事。孙先生于制药及医疗投资行业拥有逾15年经验。其于2005年至2006年在纽约Morgan Stanley& Co. Inc.担任股票分析员。加入摩根士丹利之前,其就职于Bristol-Myers Squibb。于2006年至2017年8月,孙先生于瑞士银行集团纽约及香港投资银行分部工作,包括于2016年2月至2017年8月担任董事总经理及于2015年10月至2017年8月担任医疗健康行业组亚洲区主管。自2017年12月至2020年1月,孙先生担任云锋基金董事总经理,负责医疗健康领域的投资。

孙先生于1998年5月毕业于美国的范德堡大学,获得化学专业理学学士学位,于1999年10月自美国纽约市的哥伦比亚大学获得药理学专业硕士学位,并于2005年5月以优异成绩毕业于美国的纽约大学斯特恩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坦女士,55岁,为执行董事、联合创始人及副总经理。

李女士共同创立本公司并于1998年4月获委任为董事兼副总经理。李女士亦自2007年8月起担任多普乐董事;自2007年8月起担任金田土执行事务合伙人;自2014年6月起担任香港海普瑞董事;自2010年11月起担任深圳天道董事;自2013年10月起担任美国海普瑞董事;自2015年8月起担任SPL董事;及自2016年11月起担任Kymab Group Limited董事。

李女士于1987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成都科技大学(后更名为四川大学),获得理学学士化学系学位,并于2005年2月获得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授予的高级经营师资格。

李女士(作为普通合伙人)持有金田土99%的股本权益。因此,其被视为于金田土持有的408,041,280A股中拥有权益。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7.81%。

李坦女士与李锂先生为夫妻关系,李坦女士与单宇先生为兄妹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单宇先生,60岁,为执行董事、联合创始人及总经理。

单先生共同创立本公司并于1998年4月获委任为董事兼总经理。单先生亦自2000年10月起担任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07年8月起担任水滴石穿执行事务合伙人;自2009年11月起担任成都深瑞畜产品有限公司董事;自2009年12月起担任深圳市北地奥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自2010年7月起担任山东瑞盛董事;自2013年7月起担任深圳市坪山新区海普瑞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14年4月起担任美国海普瑞董事。

单先生于1982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北京大学,获得理学学士技术物理学系学位,并于2005年2月获得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授予的高级经营师资格。

单先生持有水滴石穿99%的股本权益。因此,其被视为于水滴石穿持有的46,425,600股A股外,单先生亦参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在资产管理人就计划参与者的利益而持有的15,118,035股A股中持有38.88%的权益,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6%。

单先生与李坦女士为兄妹关系,李坦女士与李锂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步海华先生,44岁,为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步先生于2006年12月加入本公司并于2007年12月获委任为董事会秘书,于2010年6月获委任为副总经理,及于2014年11月获委任为董事。步先生亦自2010年10月起担任成都深瑞畜产品有限公司董事;自2010年11月起担任香港海普瑞董事;自2014年4月起担任美国海普瑞董事;自2015年8月起担任SPL董事;自2016年7月起担任昂瑞董事;自2018年7月起担任深圳市瑞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18年10月起担任HighTide董事。

步先生于1997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上海财经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5年1月毕业于中国上海交通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步先生于2009年12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并于2008年1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步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共计持有公司股票15,118,035股,步海华先生参加了该持股计划,参加份额为3.87%,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4%,与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陈俊发先生,55岁,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于2017年5月加入本公司并获委任为独立董事。陈先生自2014年7月起担任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代码:002654)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成员;自2016年4月起担任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自2017年11月起担任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代码:002456)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先生之前自2011年5月至2017年11月担任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代码:300131)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成员;及自2014年3月至2017年4月担任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代码:002408)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4年4月至2020年4月担任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代码:002601)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先生自1993年7月至1997年12月担任深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自2000年10月至2008年6月,其担任深圳市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并自2008年6月至2009年12月担任深圳金开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陈先生自2010年1月至2016年3月担任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先生于1988年7月获得中国的北京科技大学工学学士学位, 于1993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南开大学,获得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陈先生于1994年10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并于1997年8月首次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

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王肇辉先生,42岁,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于2017年7月加入本公司并获委任为独立董事。王先生亦自2016年4月起担任如川投资基金创始合伙人。自2001年6月至2009年8月,王先生担任中国大学生杂志社资深记者。自2009年9月至2011年1月,王先生担任英诺维申(北京)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公关经理,自2011年2月至2015年8月担任北京创新方舟科技有限公司公关经理,并自2015年9月至2016年4月担任创新工场(北京)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先生于2001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中国地质大学,获得工学学士学位。

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吕川先生,50岁,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吕先生于2019年12月加入本公司并获委任为独立董事。吕先生自2019年10月起担任欢悦互娱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

吕先生自1991年8月至1994年8月担任南京金陵船厂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 于1997年7 月至2005年8月担任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研究员,并于2005年8月至2018 年11月担任银建国际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吕先生自2008年4月至2012年4 月担任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代码:300052)董事,自2008年9月至2009年3月担任中国地热能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8128)非执行董事,自2010年6月至2016年7月担任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号:1733)非执行董事,以及自2011年10月至2014年2月担任宁夏昊王酒业有限公司董事。

吕先生于1991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武汉理工大学,获船舶机械工程系学士学位,于1997年5月毕业于中国的华中理工大学(现为华中科技大学),获工商管理工程硕士学位,以及于2006年12月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51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0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31日下午14:00在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郎山路21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泽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过全体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郑泽辉先生、唐海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1名,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三年。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原监事仍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监事会认为:天道医药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其运营在公司管控范围内,本次公司及公司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事项可以满足公司及全资孙公司的业务经营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经营的顺利开展,因此同意前述申请授信暨担保事项。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H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运用部分闲置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H股募集资金滚动购买累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H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增资,有助于公司业务未来的发展,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未损害公司股东的权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折合不超过人民币6.9895亿元对Hepalink USA Inc.增资。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增资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一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郑泽辉先生,50岁,为监事会主席。郑先生自2006年10月起亦一直担任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郑先生于1992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武汉大学,获得生物化学学士学位,并于2011年10月毕业于中国的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唐海均女士,41岁,为本公司监事及GXP文控部经理。唐女士于2001年2月加入本公司, 并于2007年12月获委任为监事。

唐女士于2014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中山大学,获得行政管理专业学士学位。

唐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52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就提名陈俊发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53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就提名王肇辉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54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就提名吕川为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